

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提供预防保健、健康教育、计划生育、医疗康复服务。提供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医疗服务、计划生育服务、综合管理服务；对区域内诊所、村卫生室技术指导。

(二) 单位构成

中心开设科室有内科、外科、妇产科、口腔科、皮肤科、中医科、五官科、公共卫生科、康复理疗科、妇幼保健、计划生育、B 超、心电图、检验科、住院部等科室，能开展外科、妇产科、骨科多发病与常见病手术。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3018.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03.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1561.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153.74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258.15 万元，主要是财政经费拨款增加 87.41 万元，事业收入增加 17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153.74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3018.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66.2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75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258.15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47.44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39.96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03.7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3.78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87.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1.93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47.44 万元，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支出及社会保障就业支出增加，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571.8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39.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对象变化，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重点工作。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用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73.04 万元：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3.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4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571.85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5 年 12 月，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五）委托业务费使用情况。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 0 万元。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郭老师 联系方式：023-74683919

- 附表：
- 1.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2.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3.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4.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5.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6.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支总表
 - 7.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入总表
 - 8.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支出总表
 - 9.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明细表
 - 10.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一

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303.78	一、本年支出	1,303.78	1,303.7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03.7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54	304.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951.48	951.4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47.75	47.75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1,303.78	支出合计	1,303.78	1,303.78		

表二

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03.78	731.93	571.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54	304.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54	304.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03	93.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51	46.5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00	16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1.48	379.63	571.8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79.57	339.84	39.73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339.84	339.8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9.73		39.73
21004	公共卫生	532.12		532.1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32.12		532.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79	39.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79	39.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5	47.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75	47.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5	47.75	
备注：本表反映2026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731.93	731.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1.50	461.50	
30101	基本工资	221.31	221.31	
30102	津贴补贴	7.47	7.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03	93.0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51	46.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79	39.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9	2.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75	47.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4	3.24	
30107	绩效工资	101.49	101.49	
3010701	基础绩效工资	101.49	101.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94	168.94	
30305	生活补助	155.74	155.74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20	13.20	

表四

												单位: 万元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故此表无数据。

表五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03.7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2,666.2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47.7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资金	1,561.00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本年收入合计	2,864.78	本年支出合计	3,018.52
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153.74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018.52	支出总计	3,018.52

表七

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18.52	1,303.78				1,561.00				153.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54	304.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54	304.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03	93.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51	46.5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00	16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6.22	951.48				1,561.00				153.7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094.31	379.57				1,561.00				153.74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054.58	339.84				1,561.00				153.7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9.73	39.73									
21004	公共卫生	532.12	532.1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32.12	532.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79	39.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79	39.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5	47.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75	47.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5	47.75									

表八

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18.52	2,446.67	571.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54	304.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54	304.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03	93.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51	46.5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00	16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6.22	2,094.37	571.8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094.31	2,054.58	39.73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054.58	2,054.5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9.73		39.73
21004	公共卫生	532.12		532.1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32.12		532.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79	39.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79	39.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5	47.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75	47.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5	47.75	

表九

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单位：万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73.04					173.04				
A	货物	133.04					133.04				
B	工程	40.00					40.00				
C	服务	0					0				

表十

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304010-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50023126T00005415444-乡村医生定性补助（县级）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郭老师 023-74683919		
主管部门	304-垫江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304010-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12			
	其中：财政拨款			12.1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用于发放乡村医生专项补助，保障乡村医生服务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个数	=	49	个	10
			乡村医生个数	=	49	个	15
		时效指标	补助支付及时性	≥	95	%	10
		质量指标	乡村医生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队伍稳定性	定性	好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定性补助金额	=	121200	元/年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10	

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
位：

304010-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50023126T000005423564-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郭老师 023-74683919		
主管部门	304-垫江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304010-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20			
	其中：财政拨款			52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 90%以上，电子健康档案使用率达到 60%以上。 2. 规范开展健康教育服务，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宣传。 3. 各乡镇、街道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 90%以上。 4. 新生儿访视率、0—6 儿童健康管理率分别达到 90%以上。 5. 早孕建册率和产后访视率分别达到 90%以上。 6.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 70%以上。 7.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达到 4320 人，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 60%以上，管理人群血压控制率达到 70%以上。 8.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达到 1820 人，2 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 60%以上，管理人群血糖控制率达到 70%以上。 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人数稳步提高，规范管理率达到 80%以上。 1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达到 90%以上，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达到 90%以上。 11.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 65%以上，0—36 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 65%以上。 12. 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分别达到 95%以上。 13. 规范开展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达到 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	90	%	3
			早孕建册率	≥	90	%	3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	90	%	2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geq	90	%	3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geq	90	%	3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geq	90	%	3
			产后访视率	\geq	90	%	4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geq	80	%	3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geq	70	%	3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geq	60	%	3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geq	60	%	3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geq	65	%	3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geq	65	%	3
	数量指标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geq	1820	人	2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geq	4320	人	3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	100	%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0	%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定性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定性	11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	250	万元	3

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
位：

304010-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50023126T000005426190-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郭老师 023-74683919		
主管部门	304-垫江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304010-垫江县桂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73			
	其中：财政拨款			39.7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国家基本药物支付补助是支持基层医改的关键项目，通过中央财政共同事权转移支付安排资金，聚焦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村卫生室。资金用于落实药品零差率销售补偿、村医收入保障、基本药物配备提升等。项目遵循合理分配、讲求绩效原则，以保障群众基本用药可及性、安全性和经济性为核心，减轻患者用药负担，规范合理用药，巩固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成效，助力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补助发放人次数	=	49	人	12.5
		时效指标	补助支付及时性	≥	100	%	12.5
		质量指标	基本药物零利润销售执行率	=	100	%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定性	提升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7.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药物补助金额	=	39.73	万元	12.5